

# 做好新时代流动党员管理工作的指导性文件

## ——中组部负责人就《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流动党员管理工作的意见》答问

新华社北京11月11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流动党员管理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日前,中央组织部负责人就《意见》制定和贯彻实施等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请介绍一下制定《意见》的背景和意义。

答:流动党员是党员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加强和改进党员特别是流动党员教育管理。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完善党员教育管理、作用发挥机制。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坚持问题导向,针对不同群体党员特别是流动党员,采取精准有效的教育管理措施。为贯彻落实党中央部署要求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中央组织部在总结实践经验、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研究起草了《意见》。制定出台《意见》,对于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提高新时代党员队伍建设质量,组织引导流动党员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锻造一支充满活力的先锋力量,具有重要意义。

问:请介绍一下《意见》的总体考虑和主要内容是什么?

答: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党员队伍建设,制定一系列政策措施,推动流动党员管理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同时,还存在少数流动党员去向难掌握、管理难落实、活动难组织、作用难发挥等问题。我们在起草《意见》时,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流动党员

管理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把精准有效、关爱服务的要求体现到流动党员管理全过程各方面;坚持问题导向,以求解优解思维、务实管用措施解决流动党员管理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坚持系统观念,把流动党员管理放到整个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中进行统筹,注重相关政策措施系统集成、协同联动;坚持求真务实,根据现实条件和工作基础,提出可操作、好落实、能见效的具体要求;坚持改革创新,总结基层经验做法,将比较成熟的措施做法吸纳到《意见》中来。

《意见》共5个部分、18条,从及时将流动党员纳入流入地(单位)基层党组织、落实基层党组织管理责任和流动党员责任要求、抓实流动党员日常教育管理、加强流动党员党组织建设、加强组织领导等5个方面,提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流动党员管理工作的任务措施和具体要求。

问:及时将流动党员纳入流入地(单位)基层党组织是流动党员管理工作的基本目标,《意见》提出哪些要求?

答:一是为便于基层准确认定和把握,将流动党员界定为因工作、学习单位或居住地发生变化,没有转移正式组织关系,连续6个月以上不参加正式组织关系所在党支部活动的党员。二是通过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对流出党员、流入党员进行登记,运用信息手段督促流动党员向流入地(单位)基层党组织及时报到。三是区分不同情形,对规范流动党员纳入党组织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四是按照党员正式组织关系应转尽转原则,针对流动党员不同情形,分别提出做好组织关系转接工作的具体

要求。

问:《意见》对落实基层党组织管理责任和流动党员责任提出哪些要求?

答:建立流出地(单位)、流入地(单位)基层党组织的责任清单,推动基层党组织和流动党员履职尽责,是抓好流动党员管理工作的关键。《意见》根据新形势新任务,明确了流出地(单位)、流入地(单位)基层党组织落实直接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责任。二是明确流出地(单位)基层党组织管理责任,从及时掌握党员外出流动情况、确定专人定期联系流出党员、按照规定做好预备党员转正工作、组织开展线上学习、引导流出党员发挥作用、做好优秀流出党员表彰相关工作、加强流出党员监督管理等方面,明确7项具体责任。三是明确流入地(单位)基层党组织管理责任,从及时掌握流入党员情况、确定专人与流入党员保持联系、组织流入党员参加组织生活、做好流入党员关怀帮扶工作、开展民主评议、加强流入党员日常监督等方面,明确6项具体责任。四是根据流动党员特点,从外出前向正式组织关系所在党组织报告、向流入地(单位)基层党组织报到、与流出地(单位)基层党组织保持联系、外出等有关情况发生变化时及时报告、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等方面,对流动党员提出了5项责任要求。

问:请介绍一下《意见》对抓实流动党员日常教育管理提出了哪些工作措施?

答:立足工作实际,《意见》对抓实流动党员日常教育管理提出了4方面工作措施:一是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组织流动党员参加党内集中学习教育,采取灵活多样形式开展经常性教育。二是按照党员组织关系一方隶属、参加多重组织生活的方式,组织流动党员就近就便参加组织生活。三是激励流动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从不同类型流动党员实际出发,采取设立党员示范岗、党员责任区和开展党员承诺践诺、志愿服务等方式,组织引导流动党员在本职岗位上履职尽责,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加强城乡基层治理、联系服务群众等方面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四是加强对流动党员的关怀帮扶,保障流动党员正常参加组织生活、行使党员权利。坚持精神激励、人文关怀与物质帮扶相结合,为流动党员创业就业、技能培训、权益保障等提供帮助。

问:《意见》对加强流动党员党组织建设提出哪些要求?

答:流动党员党组织是加强流动党员管理的重要组织形式。《意见》从注重规范建设和日常管理的角度,对加强流动党员党组织建设提出3方面要求:一是规范流动党员党组织设置,明确在流动党员人数较多、相对集中的地方和单位,经县级以上党委批准,可成立流动党员党组织,并对流出地、流入地党组织成立流动党员党组织的方式、隶属关系等提出要求。二是明确流动党员党组织职责任务,主要包括加强流动党员经常性教育和日常管理,开展政治学习,组织开展组织生活,进行民主评议,引导党员履行党员义务,行使党员权

利,充分发挥作用;加强同流动党员正式组织关系所在党组织联系,通报民主评议以及日常表现情况,做好接收入党申请书、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等工作;做好流动人员的团结凝聚和联系服务工作。三是加强流动党员党组织运行管理,要求对流动党员党组织进行调查摸底,加强规范管理,选优配强流动党员党组织负责人,强化服务保障,推动积极发挥作用。

问:《意见》对加强流动党员管理工作组织领导提出哪些要求?

答:《意见》从4个方面提出了具体要求:一是建立齐抓共管工作体制,要求各级党委特别是县级以上党委要把加强和改进流动党员管理工作作为党的建设重要任务和经常性工作,纳入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加强领导和指导;各级党委组织部门要加强对流动党员管理工作的具体指导,督促抓好各项任务落实,会同党委社会工作部门和公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定期通报和研究流动党员管理工作,促进流动党员管理信息共享、工作共抓。二是加强党务工作者队伍建设,要求县级党委对流动党员较多的基层党组织,充实工作力量,采取选派党建指导员等方式,加大指导力度;加强对从事流动党员管理工作的基层党务工作者政治能力和政策业务培训。三是加大支持保障力度,要求各级党委组织部门划拨一定额度党费,用于开展流动党员教育培训、流动党员党组织开展活动、慰问帮扶生活困难流动党员等;统筹党群服务中心、党员教育基地等各类阵地资源,向流动党员开放活动场所,针对不同类型流动党员需求提供政策咨询、就业指

导、法律援助等服务。四是加强督促检查,要求将流动党员管理工作纳入巡视巡察、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以具有审批预备党员权限的基层党委(工委)为单位,明确流动党员管理具体工作事项,抓好工作落实;县级党委组织部门利用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进行工作调度。

问:文件出台后,关键在落实。请谈谈如何抓好《意见》的贯彻落实?

答:各级党委(党组)要把流动党员管理工作作为加强新时代党员队伍建设的重要任务来抓,切实把流动党员教育管理好、作用发挥好。一是把加强和改进流动党员管理工作作为党的建设重要任务和经常性工作,纳入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加强领导和指导;各级党委组织部门要加强对流动党员管理工作的具体指导,督促抓好各项任务落实,会同党委社会工作部门和公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定期通报和研究流动党员管理工作,促进流动党员管理信息共享、工作共抓。二是加强党务工作者队伍建设,要求县级党委对流动党员较多的基层党组织,充实工作力量,采取选派党建指导员等方式,加大指导力度;加强对从事流动党员管理工作的基层党务工作者政治能力和政策业务培训。三是加大支持保障力度,要求各级党委组织部门划拨一定额度党费,用于开展流动党员教育培训、流动党员党组织开展活动、慰问帮扶生活困难流动党员等;统筹党群服务中心、党员教育基地等各类阵地资源,向流动党员开放活动场所,针对不同类型流动党员需求提供政策咨询、就业指

## 成体系 多维度 智能化

### 军事专家详解第十五届中国航展空军参展装备亮点

新华社记者 刘济美 黄一宸

在计划于12日开幕的第十五届中国航展上,空军36型武器装备将集中亮相,按照“制空作战与空中打击、无人与反无人作战、战略投送与空投空降、预警探测与防空反导”4个维度,成体系展示现代化战略空军建设的阶段性成果。“即将亮相航展的空军新装备,既是体现战略空军能力的标志性装备,更是代表空天领域建设水平的前沿性装备。”军事专家王明志就空军参展装备亮点接受了新华社记者专访。

#### 亮点一:多维呈现应对多样化空天安全威胁的新能力

这届中国航展,空军将首次展出中型隐身多用途战斗机歼-35A、红-19地空导弹武器系统、新型察打一体无人机等装备,多维度呈现应对多样化空天安全威胁的新能力。

据介绍,歼-20属于重型隐身战斗机,而歼-35A相当于一款中型隐身多任务战斗机。歼-20主要执行制空作战任务,而歼-35A既可以执行制空作战任务,同时也可以执行对地、对海多种突击任务。

“歼-35A的研制成功,使我国同时拥有了两型隐身作战飞机,将为中国空军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领土完整提供新质力量。”王明志说,在空军的骨干航空装备中,歼-20与歼-35A不仅形成重型与中型隐身战斗机的“重-中”功能组合,而且形成制空为主与多用途并重的“专-多”任务组合,显著增强高威胁、强对抗环境下遂行进攻作战任务的能力。

“在无人与反无人作战方面,针对第一人称视角无人机‘低隐多小快’威胁剧增的严峻形势,空军也提供了切实可行的体系化解决方案。”王明志说,空军还将首次展示车载战术激光武器、红-11通用末端防御武器系统,这两者的组合提供了对低空微小目标集群无人机的非致命、非致命学相结合的毁伤手段,形成近距分层集群无人机的反制能力。

王明志表示,特别值得关注的是首次展出的红-19地空导弹武器系统。这个系统主要用于对弹道导弹类目标实施区域拦截,不仅是我国国土防空反导的新质战斗力,更是战略空军维护国家空天安全能力的标志性



11月11日,空军八一飞行表演队在珠海进行适应性飞行训练。新华社发

装备。

#### 亮点二:无人装备体系建设呈现“高端为主、察打一体、协同作战”新特征

无人作战力量崛起是战争向着智能化方向发展的重要特征,本届中国航展又一次展示了空军面向无人化、智能化发展的步伐。

王明志表示,继无侦-7、无侦-8、无侦-10、攻击-2等型无人机相继亮相后,在这届航展上,空军又展示一种新型察打一体无人机。该型无人机是平时常态化、战时中低威胁环境下执行战术侦察监视、打击等任务的空中无人骨干装备,与现役无人机构成战略战役一体的无人侦察装备体系和无人打击装备体系。

“空军无人机装备系列在升限与航时上,形成中空长航时与高空长航时配合;在航速上,形成亚音速

巡航与超高速巡航搭配;在任务载荷上,形成电子光学、雷达成像与电子侦察组合;在任务能力上,形成侦察、识别、定位与实时精确打击集于一体。”王明志说,空军无人装备体系建设已经具有“高端为主、察打一体、协同作战”的显著特征,正在加速向有人无人组网协同作战方向发展。

#### 亮点三:全面展示现代化战略空军建设新形象

“中国航展是一个平台,也是一个窗口。”王明志表示,通过历届航展我们可以看到人民空军成长壮大的历程。

从1998年空军八一飞行表演队首次在航展炫舞蓝天,到2008年空军航空兵部队首次大规模参加飞行展示,到2014年运-20在航展飞行首秀,到2021年换装“中国心”的歼-20呼啸而至;从2022年被称为空中力量

“倍增器”的运油-20首次展示飞行,到2024年歼-35A、歼-20两型隐身战机共舞蓝天……人民空军的参展装备日新月异。

“装备在不断升级,体系在不断完善,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在不断提升。”王明志表示,参展装备也从不同侧面反映了人民空军现代化建设和战略转型新成果。

本届航展期间,空军将首次开放展示运-20飞机货舱,采取向现场观众开放预约抽签的方式,为大家提供“零距离”感受接触空军“战略利器”的机会,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加入蓝天方阵。

此外,空军还举办了军事飞行训练国际交流活动、无人智能主题研讨交流等活动,邀请来自30多个国家的空军领导和代表参观,通过开放交流扩大中国空军“朋友圈”,全面展示现代化战略空军建设新形象。

(新华社广州11月11日电)

## 一箭15星!

### 力箭一号发射成功

新华社酒泉11月11日电 11月11日12时03分,力箭一号遥五运载火箭在东风商业航天创新试验区发射升空,将搭载的试验二十六号A、B、C星,吉林一号高分05B

星、平台02A03星,云遥一号31星-36星,西光壹号04星、05星,阿曼智能遥感卫星一号,天雁24星共15颗卫星顺利送入预定轨道,飞行试验任务获得圆满成功。

## 48批次2113件/组!

### 这些“珍宝”终于回家

新华社记者 施雨岑

意大利罗马,当地时间10月28日,菲乌米奇诺机场。和煦的阳光下,CA940航班载着一批特殊的“乘客”冲上云霄,踏上归途。

它们是意大利查获并于近期返还中国的56件文物艺术品中的一部分。经过入库、点交、鉴定等诸多程序后,11月9日,国家文物局向公众通报了这些珍宝归家的历程——

2022年10月、2024年4月,意大利文物宪兵分别向我国通报3件和153件其查获的疑似中国文物信息。国家文物局根据专家鉴定和法律研判结果,向意方提供了翔实的鉴定意见和法律依据报告,并通过外交渠道向意大利政府正式提出返还要求,意方决定返还上述56件文物艺术品。

数据显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已实现48批次2113件/组文物艺术品回归。一批批文化瑰宝历尽劫难,跨越山海,回到祖国人民怀抱。

曾几何时,它们是中华民族心头的心痛。

圆明园惨遭焚毁,敦煌石窟屡被破坏……残垣静默,几番梦回。翻开中国近代史,大量文物四散飘零的命运,令人扼腕。

如今,青铜“虎釜”亮相国博、马首铜像回归圆明园、天龙山石窟流失佛首重返故土……一声声“归来”的呼唤,已一次次化作现实中美好的重逢。

遥想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郑振铎等老一辈文物工作者,需要通过建立“香港秘密收购文物小组”等方式,在国计维艰之时为国家追回大批珍贵文物。

“秘密”二字,透出了无尽的艰难与坎坷。他们“惟必须十分的机密,十分的小心慎重”,方能“以免有坏人钻空子”。

今天的回归之路,已有新格局。近年来,国家文物局成立流失文物追索返还办公室,这项工作有

了专业队伍;多部门联动,形成流失文物追索返还工作合力;2024年11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新修订的文物保护法,明确我国流失文物追索返还工作机制……

今天的回归之路,正探新路径。流失文物追索不仅牵涉极其复杂的法律难题,还往往涉及民族情感和国际关系,是需要一代代人不懈努力、被公认为世界性难题。

外交斡旋、协商谈判、执法合作、司法诉讼……近年来,我国不断探索促成流失文物回归的多种途径。同时,还上线中国被盗(丢失)文物信息发布平台,为追缴被盗文物及海外流失文物依法追索提供依据。

今天的回归之势,渐成新共识。这批文物“于法于理都应该归还”——2020年10月,一批68件流失英国文物被返还给中国时,负责签署相关文件的伦敦大都会警察局警探苏菲·海斯这番话令人印象格外深刻。

这恰是一种变化的生动印证。“近年来,流失文物追索返还领域的国际法律秩序正在发生有利于文物原属国权益的改变。”国家文物局交流合作司(流失文物追索返还办公室)相关负责人表示,“非法流失文物应还原属国”等理念深入人心,成为牢固的国际共识,为广大学文物流失国和现持有国之间开展追索返还合作提供了更广阔的空间。

同时,我国在流失文物追索返还领域彰显着东方大国的历史担当。从2014年主导发布《敦煌宣言》,到2024年发布《关于保护和返还殖民背景下流失或通过其他非正义、非道德方式获取之文物的青岛建议书》,中华儿女正为建立更加公平正义的流失文物追索返还国际规则贡献中国智慧。

(据新华社北京11月11日电)